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4-018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帅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分析总结。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

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展现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部根据 2023 年度的财务运行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31,419,08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77,322 股后的股本 130,941,76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753,411.2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8.42%。

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制订了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客观、公正、严谨、认真地履行了职责，现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所有监事均为关联人，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表决结果：所有监事均为关联人，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